

证券代码：688798

证券简称：艾为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7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为电子”）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以邮件、电话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到会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洪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人数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 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岗位调整等原因失去激励资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人数进行调整（以下简称“本次调整”）。

本次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898 人调整为 892 人，因离职或岗位调整失去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原获配股份数将调整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其他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在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人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10 月 25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09 元/股，向 892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4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

回相关超募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是根据公司最新的战略安排，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后的审慎决策，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退回相关超募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办公房产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购买办公房产有助于公司业务拓展，有利于引进和保留优秀人才，进一步提高团队工作效率及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购买办公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办公房产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艾为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拟在临港购买办公房产用于研发办公，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发展目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办公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 15:00 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4）。

特此公告。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